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HOENIX  
HEALTHCARE  
GROUP  
鳳凰醫療集團

**Phoenix Healthcare Group Co. Ltd**

**鳳凰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515)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b>602,265</b>	506,966
銷售及服務成本		<b>(460,711)</b>	(387,617)
毛利		<b>141,554</b>	119,349
其他收入		<b>49,576</b>	39,686
其他虧損		<b>(1,571)</b>	(2,675)
銷售及分銷費用		<b>(8,222)</b>	(5,181)
行政費用		<b>(43,050)</b>	(34,518)
融資成本		—	(944)
其他費用		<b>(231)</b>	(342)
稅前利潤		<b>138,056</b>	115,375
所得稅費用	7	<b>(33,838)</b>	(30,272)
期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8	<b>104,218</b>	85,103
應佔期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101,626</b>	82,384
非控股權益		<b>2,592</b>	2,719
		<b>104,218</b>	85,103
每股盈利			
— 基本 (每股人民幣元)	9	<b>0.12</b>	0.10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6,234	138,292
無形資產		352,091	360,030
應收投資—營運—移交(「IOT」)醫院款項		70,887	68,994
土地使用權租賃預付款		148,782	150,448
遞延稅項資產		350	1,346
		<b>708,344</b>	719,110
流動資產			
存貨		39,463	33,832
應收貿易款項	11	70,987	93,73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3,383	24,528
應收關聯方款項		58,208	67,838
短期投資		353,100	77,300
存款證		82,549	384,0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6,606	611,536
		<b>1,344,296</b>	1,292,796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2	161,873	171,874
其他應付款項		39,926	58,606
應繳稅金		26,454	42,955
		<b>228,253</b>	273,435
流動資產淨額		<b>1,116,043</b>	1,019,36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1,824,387</b>	1,738,471
非流動負債			
退休福利承擔		2,172	3,227
		<b>2,172</b>	3,227
資產淨額		<b>1,822,215</b>	1,735,244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6	166
股份溢價	1,464,911	1,497,815
儲備	246,414	129,13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權	1,711,491	1,627,112
非控股權益	110,724	108,132
總權益	1,822,215	1,735,244

## 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3年2月2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自2013年11月29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經營場所位於中國北京。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北京從事綜合醫院服務、醫院管理服務及供應鏈業務。

本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人民幣亦為本集團之功能貨幣。

該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並於2015年8月10日經董事會批准。

### 2. 編製基準

該等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而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於編製該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採納於當前中期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本集團透過其銀行融資滿足日常營運資金需求。經作出查詢，董事有理由預期，在可見將來，本集團有充裕資源繼續經營現有業務。因此，本集團繼續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 3. 採納新詮釋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採納以下新詮釋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歸屬條件」之界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合併中或然代價之入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修訂	綜合經營分部 將須予報告分部總資產與實體資產對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修訂	短期應收及應付款項 第52段範圍(投資組合例外)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重估方法—累計攤銷之適當重述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僱員貢獻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之修訂	管理層要員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重估方法—累計攤銷之適當重述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闡明將物業分類為投資物業或自用物業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與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關連性

於本中期期間採納以上新詮釋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不會對該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該等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有重大影響。

## 4.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

###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經營活動面臨各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如貨幣風險及利率)、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所有金融風險管理資料以及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披露資料，且應與本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底以來，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概無變動。

## 5. 收益

收益指綜合醫院服務、醫院管理服務以及在供應鏈業務中銷售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療耗材以及輔助服務所產生的收入。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綜合醫院服務	258,604	247,289
醫院管理服務	29,219	16,743
供應鏈業務	314,442	242,934
	<b>602,265</b>	<b>506,966</b>

## 6. 分支資料

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而言，董事會被視為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決策者」)。主要決策者將在各個公司的基礎上審核營業績及財務資料。這亦為組織本集團之基礎。因此，每個公司均應視為一個營運分支。倘本集團旗下多間公司採用類似業務模式營運，具有類似目標客戶群體，且處於同等監管環境，本集團應將該等營運分支予以合併，本集團為分支報告目的設立的營運及可報告分支如下：

### (i) 綜合醫院服務

分支收益來自健宮醫院提供的醫院服務及北京益生向高端病人提供的優質醫療服務。

### (ii) 醫院管理服務

本集團根據IOT協議向醫院提供綜合管理服務且向每間IOT醫院收取年度費用。

### (iii) 供應鏈業務

本集團從向健宮醫院、IOT醫院及診所以及外部客戶銷售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療耗材以及輔助服務中獲取收益。

## 6. 分支資料(續)

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支的分支資料如下所示。

### 分支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

	綜合醫院 服務 人民幣千元	醫院管理 服務 人民幣千元	供應鏈 服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b>				
外部收益	258,604	29,219	314,442	602,265
分支間收益	—	—	86,614	86,614
分支收益	258,604	29,219	401,056	688,879
對銷				(86,614)
綜合收益				602,265
分支業績	18,140	15,105	94,659	127,904
未分配匯兌損失				(1,527)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11,679
稅前利潤				138,056
<b>於201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b>				
分支資產	625,921	1,202,049	316,245	2,144,215
未分配銀行結餘及存款證				86,264
其他未分配資產				341,300
分支間應收款項對銷				(519,139)
綜合資產				2,052,640
分支負債	69,258	471,450	193,354	734,062
其他未分配負債				15,502
分支間應付款項對銷				(519,139)
綜合負債				230,425
其他分支資料				
計入分支業績或分支資產計量的金額：				
非流動資產增加(附註)	6,787	2,514	31	9,332
折舊及攤銷	12,408	8,322	289	21,019
物業、廠房及設備處置的淨虧損	3	—	—	3
利息及投資收入	(2,503)	(19,865)	(1,399)	(23,767)
定期向主要決策者提供但不計入分支業績計量的金額：				
匯兌損失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527
所得稅費用	4,535	5,607	23,696	33,838

附註：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 6. 分支資料(續)

### 分支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綜合醫院 服務 人民幣千元	醫院管理 服務 人民幣千元	供應鏈 服務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外部收益	247,289	16,743	242,934	506,966
分支間收益	—	—	67,529	67,529
分支收益	247,289	16,743	310,463	574,495
對銷				(67,529)
綜合收益				506,966
分支業績	19,650	12,504	83,356	115,510
未分配融資成本				(944)
未分配匯兌損失				(2,640)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開支				3,449
稅前利潤				115,375
於201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分支資產	614,529	980,924	299,635	1,895,088
未分配銀行結餘及存款證				370,080
其他未分配資產				277,858
分支間應收款項對銷				(479,349)
綜合資產				2,063,677
分支負債	104,377	443,609	179,495	727,481
其他未分配負債				14,587
分支間應付款項對銷				(479,349)
綜合負債				262,719
其他分支資料				
計入分支業績或分支資產計量的金額：				
非流動資產增加(附註)	6,526	7,940	647	15,113
折舊及攤銷	11,421	7,514	227	19,162
物業、廠房及設備處置的淨虧損	21	—	—	21
利息及投資收入	(1,599)	(11,523)	(2,088)	(15,210)
定期向主要決策者提供但不計入分支業績 計量的金額：				
未分配融資成本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944
匯兌損失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640
所得稅費用	5,531	4,004	20,737	30,272

附註：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 6. 分支資料(續)

### 分支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上述報告之分支收益指外部及分支間客戶所創造的收益。年內，以銷售藥品、醫療器械及耗材之規定價格確認分支間交易。

營運分支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載於附註2的會計政策相同。分支業績指各分支獲得的稅前利潤(未分配與各分支不直接相關的若干融資成本、匯兌損失及公司費用)，亦指主要決策者定期審核之內部生成財務資料。此乃出於資源配置及分支表現評估之目的向主要決策者匯報的措施。

就監控分支表現及分支間資源配置而言，所有本公司及海外附屬公司資產以外之資產應分配至營運分支，且本公司及海外附屬公司負債以外之所有負債亦應分配至營運分支。

所得稅費用已在各分支間進行分配，可作為定期向管理層提供但不計入分支業績計量的其他資料，然而所有相關應繳稅金已分配至分支負債。

### 地理資訊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收入均產生自於中國開展的活動，而且本集團的所有營運和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所以此處未呈報任何地理資訊。

### 主要客戶資料

來自客戶的收益(包括來自醫院管理服務與供應鏈業務的收益)佔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收益總額10%以上者如下所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燕化醫院	127,224	96,767
京煤醫院	129,225	92,388

## 7. 所得稅費用

由於本集團並無應稅利潤須繳納香港利得稅，因此概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按約25%的稅率計提撥備，該稅率為本中期期間中國企業所得稅現行稅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32,842	30,190
遞延稅	996	82
於損益確認的所得稅總額	33,838	30,272

## 8. 期內利潤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的利潤已扣除：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391	10,273
土地使用權租賃預付款攤銷	1,688	1,710
無形資產的攤銷(計入銷售及服務成本)	7,940	7,179
折舊及攤銷總額	21,019	19,162
確認為費用的存貨成本	387,816	323,768
租賃場所相關經營租賃租金	1,938	1,171
董事薪酬	3,390	3,357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董事	432	—
其他	2,249	—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與其他津貼	68,009	58,285
退休金供款	5,310	3,252
總員工成本	79,390	64,894
核數師薪酬	1,400	1,250

## 9. 每股盈利

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b>盈利</b>		
用作計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利潤	101,626	82,384
<b>股份數目</b>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以千股計)	817,569	833,763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利潤及本公司於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817,569,000股及833,763,000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進行計算。

## 10. 股息

於2015年5月13日，董事擬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41,688,150港元(每股5港仙)。末期股息已於2015年7月2日派付。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

## 11.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給予下列對象的賬期如下：病人享受的綜合醫院服務為開具發票後約60天(由醫療保險計劃支付)，面向IOT醫院及診所的藥品、醫療器械及耗材銷售為開具發票後60天至120天，以及面向IOT醫院提供的醫院管理服務為開具發票後90天至180天。下文載列按發票日期所呈報的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

	於	
	2015年	201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開票或60天內	55,314	85,715
61至180天	1,732	4,026
181天至1年	13,941	3,994
	<b>70,987</b>	<b>93,735</b>

上文所披露的應收貿易款項包括於報告期末已逾期的款項，由於信貸質素並無出現明顯變化，且有關款項仍被認為可收回，故本集團並無確認呆賬撥備。

於確定應收貿易款項是否可收回時，本集團會考慮自首次授出信貸之日起至各報告期末應收貿易款項之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

## 12.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不計利息，一般須於0至90天的賬期內發放。於本中期期間末，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按產品交付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15年	201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60天內	140,117	149,916
61至180天	21,333	21,039
181天至1年	—	919
1至3年	423	—
	<b>161,873</b>	<b>171,874</b>

### 13. 關聯方交易

#### (a) 名稱及關係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如下：

名稱	關係
燕化醫院 Speed Key Limited (附註)	一名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的股東所控制的實體 本公司股東

附註：Speed Key Limited由徐捷之父徐寶瑞全資擁有。

#### (b) 關聯方結餘

於2015年6月30日，除與燕化醫院的交易及IOT協議項下的應收燕化醫院款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存在以下結餘：

應收關聯方款項

貿易性質	於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燕化醫院	58,208	67,838

本集團允許供應鏈業務有60天至120天的賬期，醫院管理服務有90天至180天的賬期。

下文載列按發票日期所呈報的應收關聯方貿易性質款項賬齡分析：

	於	
	201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60天內	32,494	60,771
61至180天	25,711	7,067
	58,205	67,838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已逾期的應收關聯方款項。

#### 14.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5年7月23日，本公司、True Point及Pinyu訂立購股協議，據此，Pinyu已同意收購及True Point已同意銷售聯合醫務控股的20%股權，代價為1.8億港元，於2015年7月16日完成。簽立上述購股協議的同時，本公司經Pinyu與UMP China成立合營公司，以擴展至中國醫療產業的基本醫療分部。

有關收購聯合醫務控股股權及與UMP China成立合營公司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7月13日的公告。

根據本集團與順義區人民政府於2015年5月28日訂立的協議，本集團於2015年7月29日向順義區空港醫院及順義區第二醫院投資合共人民幣1億元。

有關本集團與順義區人民政府訂立的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5月28日的公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展望

中國醫療體系深化改革期間，本集團在持續提高及標準化醫療服務的同時，積極把握醫改機會擴展醫院及診所網絡。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醫院及診所網絡接待約190萬人次。期內，本集團有若干新改變，以助改善並擴展醫療服務：

- 引進優秀人材，添置先進設備，提高醫療服務標準化水平，以提升醫療效率及品質，削減成本
- 簽訂銀團貸款協議，據此，本集團獲授予合共1.5億美元的融資，用於本集團醫療網絡的擴張及資本開支
- 根據本公司與北京市順義區人民政府（「順義區政府」）於2015年5月28日訂立的協議，據此，本集團與順義區政府將以ROT（重組—運營—移交）模式，在區內建立集初級診療、綜合醫療和康復護理三位一體的醫療服務體系。合作初期，本集團已對兩間試點醫療機構（即順義區空港醫院、順義區第二醫院及相關基層醫療機構）投資合作運營發展金人民幣1億元，於2015年7月29日，用於醫療機構改造擴建、專業人才引進、臨床科室建設、醫療設備配置、就醫環境改善。2016年至2035年20年間，本集團將每年從該等醫院獲取返還款人民幣500萬元及相應醫院管理費用。

本集團將藉與中國政府及國有企業合作，致力解決所服務社區的醫療需要，並提供優良創新的醫療解決方案，以支持中國醫療改革。本集團對2015年業務表現及發展前景充滿信心。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錄得收益人民幣6.023億元，較2014年同期增加18.8%。醫院管理服務分支及供應鏈業務分支的收益貢獻均有所增加。醫院管理服務分支毛利率持續上升，但綜合醫院服務分支及供應鏈業務分支的毛利率下滑。因此，本集團於回顧期間整體毛利率維持於20.6%（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8%）。於回顧期間，股東應佔淨利潤增至人民幣1.016億元，較2014年同期大幅增加23.4%。

### 分支收益

本集團透過以下三種方式從本集團的醫院及診所網絡獲取收益：(i)健宮醫院及北京益生提供的綜合醫院服務，(ii)管理IOT醫院及診所並收取管理費的醫院管理服務，及(iii)主要為本集團的醫院及診所網絡提供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以及輔助服務的供應鏈業務。

## 綜合醫院服務

本集團綜合醫院服務分支的收益來自健宮醫院以及在北京益生根據鳳凰VIP服務提供的優質醫療服務。綜合醫院服務收益主要包括提供門診和住院服務所產生的收費，包括醫療服務、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收費。下表載列本集團綜合醫院服務分支於所示期間的收益、銷售及服務成本以及毛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58,604	247,289
銷售及服務成本	(220,878)	(205,526)
毛利	37,726	41,763

本集團綜合醫院服務分支的收益達到人民幣2.586億元，較2014年同期增加4.6%，佔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總收益的42.9%。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為病人就診(特別是門診就診)人次增加。健宮醫院接待的就診人次達到約361,900人次(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41,900人次)，包括門診人次約356,300人次(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336,300人次)以及住院人次為5,600人次(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5,500人次)。次均門診費維持穩定，約人民幣440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43元)，而次均住院費溫和增加至約人民幣17,893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7,521元)。

本集團綜合醫院服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主要為在健宮醫院提供醫療服務的成本，包括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成本、僱員成本及折舊和攤銷費用。

於回顧期間，綜合醫院服務分支的銷售及服務成本增加至人民幣2.209億元，較2014年同期增加7.5%，超過收益增長率。此乃主要由於勞工成本的增加。因此，毛利率於回顧期間降至14.6%(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9%)。

## 醫院管理服務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依照IOT模式管理和營運總計13家綜合醫院、1家中醫院、1家婦幼保健院以及42家社區診所。作為回報，本集團有權向各家醫院或醫院所有者收取管理費，管理費主要依據IOT醫院和診所的收益及/或收支結餘的百分比計算。因此，本集團獲取的管理費取決於有關醫院及診所的表現。對於特定醫院，本集團的管理費取決於盈利能力和績效審核。

來自本集團醫院管理服務分支的收益激增至人民幣2,920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74.5%，佔本集團回顧期間總收益的4.9%。下表載列本集團醫院管理服務分支於所示期間的收益、銷售及服務成本及毛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9,219	16,743
銷售及服務成本	(7,940)	(7,180)
毛利	21,279	9,563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燕化醫院集團	14,355	7,641
門頭溝區醫院	—	1,694
京煤醫院集團	13,212	5,992
門頭溝區中醫院	1,652	1,416
門頭溝區婦幼保健院	—	—
合計	29,219	16,743

於回顧期間，來自燕化醫院集團的管理費為人民幣1,440萬元，較2014年同期激增87.9%。燕化醫院集團的就診人次及次均診費均錄得增長，故收益增加。同時，燕化醫院集團成功地有效控制其銷售及服務成本，尤其是藥品成本。因此，除稅前淨收入大幅增加，從而使本集團的管理費亦有所增加。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來自門頭溝區醫院並無產生任何管理費。期內，門頭溝區醫院接收的人次增加，其次均診費錄得上升。然而，該院的銷售及服務成本(尤其是藥品成本、醫療器械成本、醫用耗材成本及營運成本)增加，大幅抵銷了收益增長。因此，除稅前淨收入減少，使得該院並未產生任何管理費。

於回顧期間，來自京煤醫院集團的管理費為人民幣1,320萬元，較2014年同期激增120.5%。京煤醫院集團的就診人次及次均診費均錄得增長，故收益增加。同時，京煤醫院集團銷售及服務成本以及營運開支的增長幅度較其收益的增長幅度小，致令其除稅前淨收入增加，從而使本集團的管理費有所增加。

於回顧期間，來自門頭溝區中醫院的管理費為人民幣170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加16.7%。儘管門診次均診費下降，門頭溝區中醫院的就診人次及住院次均診費均錄得增長。該院銷售及服務成本的增長幅度較其收益的增長幅度小，故本集團的管理費有所增加。

本集團於2015年5月28日與順義區政府簽訂一份協議，據此，本集團與順義區政府將建立一套醫療衛生服務體系，包括透過ROT(重組—運營—移交)模型於順義區進行初步診斷、全面的醫療護理以及康復活動。根據上述協議，本集團並不會於2015年收取任何管理費。本集團將自2016年至2035年收取管理費。

本集團的醫院管理服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指無形資產攤銷，為本集團根據其IOT協議作出的所有或部分投資。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醫院管理服務產生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790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加10.6%，原因是(i)2014年全年向燕化醫院集團投資人民幣6,300萬元，其中人民幣5,300萬元於該年度下半年投入，以及(ii)2014年9月向門頭溝區婦幼保健院投資人民幣1,500萬元。由於收益增長超過銷售及服務成本增長，本集團醫院管理服務分支的毛利率於回顧期間增至72.3%(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7.1%)。

### 供應鏈業務

本集團供應鏈業務分支的收益主要來自向IOT醫院及診所銷售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以及輔助服務。下表載列本集團供應鏈業務分支於所示期間的收益、銷售及服務成本以及毛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b>401,056</b>	310,463
銷售及服務成本	<b>(318,507)</b>	(242,440)
毛利	<b>82,549</b>	68,023

本集團供應鏈業務分支的收益於回顧期間增至人民幣4.011億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9.2%，原因為病人就診人次增加、本集團的醫院及診所網絡擴大及本集團進一步整合醫院及診所網絡的採購需求所致。向健宮醫院銷售所得的分支收益人民幣8,660萬元列作分支間收益，從總收益中對銷。經分支間對銷後，本集團供應鏈業務分支的收益佔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總收益的52.2%。本集團醫院及診所網絡於回顧期間接待的病人總數持續增加至約190萬人次(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70萬人次)。

本集團供應鏈業務分支的銷售及服務成本指用於轉售給本集團醫院及診所網絡的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的採購成本。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供應鏈業務分支產生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為人民幣3.185億元，較2014年同期增加31.4%。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供應鏈業務分支的毛利率下跌至20.6%(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1.9%)。根據本集團與紅惠訂立的供應協議，本集團向紅惠提供健宮醫院、燕化醫院集團以及京煤醫院集團的綜合藥品訂單(排除藥品除外)。由於本集團授予紅惠向以上三家醫院供應藥品的優先權，紅惠同意給予本集團最低經濟收益(「最低經濟收益」)及如果本集團從轉售藥品中獲得的毛利低於最低經濟收益，紅惠將向本集團支付該毛利與最低經濟收益之間的差額。

於回顧期間，健宮醫院、燕化醫院集團以及京煤醫院集團合共購買人民幣4.489億元的藥品(不包括購買排除藥品)。根據本集團與紅惠簽訂的供應協議，本集團有權獲得人民幣6,290萬元的最低經濟收益，其中人民幣2,250萬元列作收費收入。於回顧期間，倘本集團(a)將這三家醫院向紅惠及紅惠安排的其他供應商購買的藥品費用計入其供應鏈業務收益；及(b)根據與紅惠簽訂的供應協議將收費收入總額列作供應鏈業務毛利，本集團的供應鏈業務分支的毛利率應為16.1%(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0%)。

## 毛利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總毛利達到人民幣1.416億元，較2014年同期上升18.6%。於回顧期間，總毛利率保持穩定，達到23.5%(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3.5%)，得益於醫院管理服務分支的收益貢獻增加，毛利率大幅改善，即使綜合醫院服務及供應鏈業務分支的毛利率下跌。

## 其他收入

於回顧期間，其他收入增至人民幣4,960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加24.9%，主要由於銀行營運的金融產品的短期投資利息及投資收入增加所致。

## 其他增益及虧損

於回顧期間，由於人民幣兌外幣匯價波動，本集團匯兌損失為人民幣160萬元。

## 銷售及分銷費用

於回顧期間，由於本集團不斷追求供應鏈業務分支的發展，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費用增至人民幣820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加58.7%，主要由於僱員數目增加以致僱員成本上升。

## 行政開支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產生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4,310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加24.7%，主要由於(i)行政人員及社會福利供款增加，以致僱員成本上升；(ii)專業顧問費用增加及(iii)以股份付款金額約為人民幣270萬元。

## 融資成本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融資成本。2014年同期產生的融資成本為應付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的貸款人民幣2.00億元，已於2014年1月悉數償還。

## 其他費用

於回顧期間，其他費用主要包括醫療糾紛費用，為人民幣20萬元，較2014年同期減少32.5%。

## 所得稅費用

於回顧期間，所得稅支出增至人民幣3,380萬元，較2014年同期增加11.8%，主要由於於回顧期間稅前利潤增加至人民幣1.381億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54億元)。

## 淨利潤

於回顧期間，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016億元，較2014年同期增長23.4%。該等增長主要為醫院管理服務分支及供應鏈業務分支的毛利改善，儘管綜合醫院服務分支的毛利下跌，且本集團繼續控制開支，以確保營運費用維持在可接受水平。

##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6.766億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6.115億元)，並無任何計息負債(2014年12月31日：無)。

## 重大投資、收購和出售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短期投資(主要指投資銀行運營的融資產品)為人民幣3.531億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7,730萬元)。同時，本集團的存款證為人民幣8,250萬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幣3.840億元)。

於2015年1月6日，本集團與中國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安監總局」)及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訂立一份不具約束力的框架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設立合營公司，以為安監總局員工及北京市和中國其他城市居民提供一般醫療、療養及救護服務。於初期階段，合營公司將透過「重組—運營—移交」模式與安監總局下屬的在中國北京的煤炭總醫院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中心石龍醫院進行合作共建。其後，合營公司將與安監總局下屬其他醫療機構和療養設施進一步探討業務機會。合營公司計劃初步註冊資本人民幣10.000億元待合營公司成立後，合營公司將由本集團、安監總局及中信信託有限責任公司分別擁有35.0%、40.0%及25.0%各訂約方有意於協定上述擬定交易之安排的具體細節後盡快訂立正式協議。

於2015年3月18日，本集團與聯合醫務控股訂立一份不具約束力的框架協議，據此，訂約方將成立一間合營公司，以於北京建立一個提供全面家庭醫療和綜合專科醫療服務的診所網絡，以為企業及個人提供預防及健康管理計劃。合營公司將由本集團及聯合醫務控股按50/50股權比例擁有。於回顧期間後，本公司、True Point及Pinyu於2015年7月13日訂立購股協議，據此，Pinyu已同意收購及True Point已同意出售聯合醫務控股的20%股權，代價為1.800億港元。購股協議於2015年7月16日完成。簽立上述收購購股協議同時，本公司透過Pinyu與UMP China成立合營公司，從事上述醫療業務。

於2015年5月28日，本集團與北京市順義區人民政府（「順義區政府」）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與順義區政府以ROT模式在順義區建立集初級診療、綜合醫療和康復護理三位一體的醫療服務體系。於回顧期間後，本集團於2015年7月29日將向兩間試點醫療機構，即順義區空港醫院、順義區第二醫院及相關基層社區醫療機構投資營運資金人民幣1.000億元，用於重建及擴充設施、引進專業人才、建設臨床科室、配置醫療設備、改善就醫環境等。在2016年至2035年20年間，本集團每年從兩間醫院獲取返還款人民幣500萬元及管理費用。2015年6月30日後，本集團於2015年7月29日投資人民幣1.000億元於順義區空港醫院及順義區第二醫院。

## **債務**

### **借款**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計息負債（2014年12月31日：無）。

### **或有負債**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可能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營運產生重大影響的或有負債或擔保。

### **匯率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訂立若干融資及營運交易，該等交易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主要由於港元和美元兌人民幣出現匯率波動。

本集團於2015年2月4日訂立銀團貸款協議，該銀團貸款以美元計值。

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貨幣風險。管理層透過密切監控外匯匯率變動來管理貨幣風險，若出現相關需求，管理層亦考慮對重大外匯風險進行對沖。

###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與IOT醫院及診所相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與浮動利率銀行結餘相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有關結餘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本集團已於2015年2月4日訂立銀團貸款協議，該銀團貸款的利率參考三月期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3.15%的年利率釐定。

本集團目前並未制定管理利率風險的具體政策，亦未訂立利率掉期以對沖風險，但會密切監控今後面臨的利率風險。

## 資產質押

根據銀團貸款協議，銀團貸款將由本公司現有離岸附屬公司及日後離岸附屬公司作擔保，並以抵押代理為受益人(代表貸款方)由下列各項的第一優先抵押權益所抵押：

- i. 本公司現有離岸附屬公司及日後離岸附屬公司股份的100%的押記；
- ii. 北京鳳凰及本公司日後的境內附屬公司及境內合營企業的100%股權的抵押；
- iii. 自銀團貸款協議項下貸款所得款項分配任何集團內股東貸款；
- iv. 本公司現有離岸附屬公司及日後離岸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的固定及浮動押記或按揭；及
- v. 相關債務服務儲備賬目的押記。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之資產概無抵押。

## 合同義務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合同義務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營運造成重大影響。

## 資產負債率

於2015年6月30日，按總計息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為零(2014年12月31日：零)。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合共擁有879名全職僱員(2014年12月31日：888名僱員)。於回顧期間，僱員成本(包括薪金及其他福利形式的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7,900萬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6,500萬元)。

本集團確保僱員薪酬維持競爭性，僱員的薪酬乃經參考本集團盈利能力、同業水平及市場環境後於本集團的一般薪酬系統架構內按工作表現釐定。

董事的薪酬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閱，並獲得董事會批准，有關薪酬乃經計及有關董事的經驗、責任、工作量、為本集團貢獻的時間、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及可資比較的市場統計數據後釐定。

本集團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就其為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的貢獻或可能作出的貢獻提供獎勵或回報。

2015年上半年，概無購股權已授出、行使、到期或失效，以及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本公司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作為認可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受聘專家及核心僱員)的貢獻及提供獎勵的方法。股份獎勵計劃自2014年7月7日董事會採納股份獎勵計劃當日(「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並由董事會及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管理。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授出合共8,690,200股獎勵股份,包括向四名董事(即梁洪澤、張曉丹、徐澤昌及江天帆)獎勵440,000股獎勵股份(各自獲獎勵110,000股獎勵股份)。待達成歸屬準則及條件後,授出股份方可作實。於2015年6月30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8,690,200股獎勵股份尚未歸屬。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及透明度。本公司確認,如下文所述,除對於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及第A.6.7條之要求的偏離外,於回顧期間其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重大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職責有別,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梁洪澤為主席亦為行政總裁。本集團無意將該等兩項職能區分開來,此乃由於本集團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認為,由梁洪澤這樣經驗豐富的合資格人士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可為本公司提供強有力而穩定的領導,同時確保對業務決策及策略作出有效及高效的規劃和實施。董事會認為,此結構不會影響本集團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之間的權利及授權平衡。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須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意見有公正了解。芮偉、鄺國光、孫建華及程紅因其他事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5年6月4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將不時審閱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於其認為適當時作出必要安排。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對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會成員於回顧期間整個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基於高級管理層、高級行政人員及高級職員於本公司的職務,彼等可能擁有本公司的內部資料,亦須遵守標準守則的條文,且本公司確認,並無該等僱員於整個回顧期間未有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審閱本集團回顧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認為該等中期業績已根據有關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且本公司已作出適當披露。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惟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回股份除外。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本公司透過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以現金代價30,218,098港元於聯交所購回合共2,144,000股股份。

## 登載經審核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須分別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結算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指定網站([www.phg.com.cn](http://www.phg.com.cn))。本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各股東以及於香港結算所及本公司之網站登載。

## 釋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獎勵股份」	指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賞予的該等股份,其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2014年7月7日已發行股本總數的5%及截至2014年7月7日各獲選人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北京益生」	指	北京鳳凰益生醫學技術諮詢有限公司,一間於2008年1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
「北京聚信萬同」	指	北京聚信萬同投資有限公司,其前身為鳳凰聯盟醫院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及鳳凰醫療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一間於2003年6月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北京萬同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
「北京鳳凰」	指	北京鳳凰聯合醫院管理諮詢有限公司,其前身為北京鳳凰聯合醫院管理有限公司及北京鳳凰聯合醫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07年11月6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維京群島」	指	英屬維京群島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行政總裁」	指	本公司行政總裁
「財務總監」	指	本公司財務總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台灣、澳門特別行政區及香港
「本公司」	指	鳳凰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2013年2月2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根據文義指徐捷、徐小捷、徐寶瑞及Speed Key Limited或其中任何一方
「董事」	指	本公司全體董事或任何一位董事
「合資格人士」	指	任何(i)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ii)由董事會提名的受聘專家；及(iii)本集團的核心僱員
「排除藥品」	指	本集團與紅惠的供應協議中未包含的、社區診所出售的中藥飲片及藥品等特定藥品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和「港仙」	指	分別指港元和港仙，為香港法定貨幣
「紅惠」	指	紅惠醫藥有限公司，一間於1994年3月15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集團的一位供應商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OT」	指	「投資—營運—移交」模式
「IOT醫院及診所」	指	本集團採用IOT模式管理和營運的第三方醫院及診所
「首次公開發售」	指	本集團於2013年11月29日於聯交所首次公開發售股份及上市

「健宮醫院」	指	北京市健宮醫院有限公司(改組前為北京市建築工人醫院)，一間於2003年5月12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京煤醫院」	指	北京京煤集團總醫院，一家由京煤全資擁有的非營利醫院，於1956年根據中國法律成立，本集團根據京煤IOT協議於2011年5月開始對其進行管理
「京煤醫院集團」	指	京煤醫院及其附屬的七家一級醫院和11家社區診所的統稱
「京煤IOT協議」	指	本集團與京煤於2011年5月5日訂立的IOT協議的統稱(經修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門頭溝區醫院」	指	北京市門頭溝區醫院，一家由門頭溝區政府全資擁有的非營利醫院，於1951年根據中國法律成立，本集團根據門頭溝IOT協議於2010年6月開始對其進行管理
「門頭溝區婦幼保健院」	指	門頭溝區婦幼保健院，於1983年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由門頭溝區政府全資擁有，並自2014年9月起根據門頭溝區婦幼保健院IOT協議由本集團管理
「門頭溝區婦幼保健院IOT協議」	指	本集團與門頭溝區政府訂立的日期為2014年9月23日之IOT協議
「門頭溝IOT協議」	指	本集團與門頭溝區政府於2010年7月30日訂立的IOT協議的統稱(經修訂)
「門頭溝區中醫院IOT協議」	指	本集團與門頭溝區政府於2012年6月6日訂立的IOT協議
「門頭溝區中醫院」	指	北京市門頭溝區中醫院，一家由門頭溝區政府全資擁有的非營利醫院，於1956年根據中國法律成立，本集團根據門頭溝區中醫院IOT協議於2012年6月開始對其進行管理
「Pinyu」	指	一間於2013年1月3日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回顧期間」	指	指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期間
「獲選參與者」	指	董事會按照股份獎勵計劃甄選的任何合資格人士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的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獎勵計劃」	指	董事會根據董事會於2014年7月7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所採納的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經董事會通過於2015年5月25日通過的決議案修訂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依據2013年9月30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25港元的股份
「計劃規則」	指	有關董事會採納的計劃的規則
「Speed Key Limited」	指	2013年1月30日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控股股東及本公司關連人士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銀團貸款」	指	根據銀團貸款協議授予本公司之融資
「銀團貸款協議」	指	於2015年2月4日，我們與由德意志銀行帶領的貸款方財團訂立的協議，據此，本公司獲授予合共1.5億美元的融資，還款期為3年(可於初始3年期後額外延長2年)，年利率經參考三月期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3.15%釐定
「True Point」	指	True Point Holdings Limited，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UMP China」	指	UMP Healthcare China Limited，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聯合醫務控股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聯合醫務控股」	指	聯合醫務控股有限公司，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True Point Holdings Limited的附屬公司(在英屬維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包括其領土、屬地及所有受其管轄的地區

「燕化醫院」	指	北京燕化醫院，燕化鳳凰全資擁有的非營利醫院，於1973年根據中國法律成立，本集團根據燕化IOT協議於2008年2月開始對其進行管理和營運，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燕化醫院集團」	指	燕化醫院及其附屬的17間社區診所的統稱
「燕化IOT協議」	指	本集團與燕化醫院集團和燕化鳳凰於2008年2月1日訂立的IOT協議的統稱(經修訂)
「燕化鳳凰」	指	北京燕化鳳凰醫療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2005年7月18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北京聚信萬同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

在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應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其的相同涵義。

承董事會命  
**鳳凰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梁洪澤**

香港，2015年8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梁洪澤先生、徐捷女士、張曉丹先生、徐澤昌先生及江天帆先生；非執行董事楊輝生先生及芮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國光先生、程紅女士、王冰先生及孫建華先生。